



臺灣高等檢察署新聞稿

Taiwan High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114 年 11 月 28 日

發稿單位：書記處

聯絡人：檢察官兼書記官長聶眾

聯絡電話：02-23115224

臺灣高等檢察署舉辦「114 年度南區可疑帳戶預警中心研習會暨有功人員頒獎典禮」，強化跨機關、公私協力合作，預警攔阻異常金流，保護民眾財產，溯源查緝詐欺集團

行政院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 2.0 以「抑制詐欺犯罪為宗旨、強化防詐意識、減少發生數及降低財損數」為目標，並透過跨機關合作、公私協力，從上游源頭防制、下游溯源查緝，同時強化查緝量能與懲罰力度，以保障民眾財產安全。

臺灣高等檢察署(下稱臺高檢署)於昨(27)日及今(28)日，委由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下稱橋頭地檢)，舉辦「114 年度南區可疑帳戶預警中心研習會暨有功人員頒獎典禮」，法務部黃世杰政務次長親臨現場，表揚慰勉有功之檢、警、金人員。本次，並邀請臺高檢署高雄檢察分署朱家崎檢察長、臺高檢署臺南檢察分署黃玉垣檢察長、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下稱高雄地檢)黃元冠檢察長、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下稱臺南地檢)鍾和憲檢察長、橋頭地檢張春暉檢察長、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陳盈錦檢察長、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周士榆檢察長、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蕭方舟檢察長、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下稱刑事警察局)陳世煌副局長及法務部調查局吳富梅副局長到場觀禮。

黃政務次長於致詞時表示，法務部為懲詐主責機關，為落實行政院打詐綱領 2.0「減少發生數及降低財損數」之目

標，除促請臺高檢署加強查緝詐欺集團、具體求重刑外，並落實罪贓返還，查扣犯罪資產，填補被害人所受損害。而臺高檢署所推行之「可疑帳戶預警中心機制」，即體現懲詐目標之達成，透過檢、警、金、調之合作，當金融機構發現有異常交易而涉及不法情事之虞，依所建立之通報平台通報，以預警攔阻異常金流，保護被害人財產並溯源查緝詐團。此機制於去年底，全國各地方檢察署均已開始因地制宜施行。執行成效部分，自施行起至今年 10 月止，經金融機構通報而經警示及限制之自動化帳戶計 5,177 個，攔阻及警示帳戶餘額共 9 億 6,240 萬元，獲得具體詐欺情資案件 325 件，其中 107 件已由檢察官偵辦後起訴。這些成果歸功於金融機構人員前端之即時關懷、攔阻與通報，結合執法人員溯源查緝之努力，值得高度肯定。

黃政務次長並頒獎表揚 114 年度可疑帳戶預警中心有功人員：

- 檢察機關：臺南地檢王聖豪主任檢察官、魏毅坤檢察事務官兼組長、高雄地檢葉幸真檢官、橋頭地檢蘇恒毅主任檢察官、郭郡欣檢察官、鍾葦怡檢察官、洪若純檢察官，共 7 人。
- 警察機關：高雄市政府警察局鳳山分局鄭杰偵查員 1 人。
- 金融機構：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南創新園區分行嚴千評高級辦事員、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鳳山分行林秀玲副理、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鳳山分行李柏澍副理、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鳳山分行郭郁馨專員、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鳳山分行陳苑伊襄理，共 5 人。

本次研習會由臺高檢署張斗輝檢察長，邀請南區各地方檢

察署就目前推行可疑帳戶預警中心機制之現況及策進作為說明，另邀請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黃鈺雯檢察官、橋頭地檢郭郡欣檢察官、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左營分局徐崇育偵查員及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法令遵循處林哲立處長，分別從檢察機關、警察機關及金融機構視角，就預警中心運作實況進行分享交流。

研習會結束後，由張斗輝檢察長主持綜合座談，並邀請黃政務次長、檢察司劉怡婷主任檢察官、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王麗惠副組長、刑事警察局陳世煌副局長擔任與談人，與研習會學員進行意見交流，持續強化跨部會合作及公私協力，以共同打擊詐欺犯罪，守護民眾財產。



法務部黃世杰政務次長致詞勉勵



法務部黃世杰政務次長等與會長官與得獎人員合影



綜合座談